

2019 年中山市城乡规划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山市城乡规划局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中山市城乡规划局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中山市城乡规划局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山市城乡规划局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中山市城乡规划局是主管城乡规划工作的职能部门，分别是：

1、市城乡规划局主要履行的公共职能包括：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乡规划法律、法规、规章及政策，研究制定全市城乡规划管理工作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2) 组织编制全市城市总体规划，指导各建制镇编制城镇总体规划，组织审查各建制镇的城镇总体规划。

(3) 组织、协调全市各专项规划的编制工作。参与研究本市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负责制定近期建设规划，协调城乡规划与年度建设计划的衔接；负责中心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的编制和审查及各镇控制性详细规划和村庄规划的审查工作。

(4) 参与本市的各项大中型建设项目的可行性研究；负责全市建设项目选址和布局的规划管理，核发《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5) 负责全市建设用地规划管理工作。负责《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的核发、延期使用及变更等审批业务。

(6) 负责审批全市建设工程规划设计方案及其工程报建，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负责已审批建设工程的现场验线和竣工验收。

(7) 负责组织全市主要交通干线的规划审查；审批大型的或设置在重要地区、路段的户外广告；负责城市景观环境的规划管理。

(8) 负责全市城乡规划设计行业管理；负责全市城乡规划设计单位和勘察测量单位的资质管理。

(9) 指导、协调各建制镇的规划管理工作。

(10) 承办市人民政府和上级交办的其它事项。

2、市城乡规划局直属分局主要履行的职能包括：

(1) 负责中心城区（东区、南区、西区、石岐区、五桂山）建设项目规划选址、规划设计条件及三线图审批，核发《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和《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2) 负责中心城区建设工程规划报建，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3) 负责中心城区建设工程规划验线、规划验收工作。

(4) 参与中心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与审查。

(5) 贯彻落实项目投资建设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相关要求，推动、指导各镇（区）分局参与镇（区）行政服务中心建设。

(6)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3、历史文化建筑保护管理中心主要履行的职能包括：

(1)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历史文化建筑保护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 参与编制历史文化建筑保护相关规划。

(3) 开展历史文化建筑的普查、评审及认定，负责历史文化建筑的维护和修缮管理工作，管理历史文化街区保护范围内的相关建设活动及日常维护等工作。

4、城乡规划编研指导中心主要履行的职能包括：

承担中山市城市规划委员会办公室工作，协助处理城市规划委员会及其专业委员会办公室工作，协助处理市城市规划委员会及其专业委员会的日常事务，其主要任务是：

(1) 负责市城市规划委员会及其专业委员会各项章程、规定、操作规程等的起草工作。

(2) 负责市城市规划委员会及其专业委员会各项会议的组织工作，包括会议筹备、会议记录和决议草案的起草及会议档案的整理和保存。

(3) 负责市城市规划委员会及其顾问的换届前期准备工作。

(4) 负责聘任、增补、取消专家及公众代表委员会资格的准备工作。

(5) 负责城市规划委员会日常业务联系。

(6) 承办市城市规划委员会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5、市城乡规划局小榄分局、古镇分局、横栏分局、东升分局、

黄圃分局、东风分局、南头分局、阜沙分局、港口分局、三角分局、民众分局、南朗分局、三乡分局、坦洲分局、板芙分局、神湾分局、沙溪分局、大涌分局主要履行的职能包括：

(1) 协助镇政府组织辖区内的总体规划、专项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的编制及初审。

(2) 负责辖区建设项目规划选址、规划设计条件及三线图初审。

(3) 负责辖区建设工程报建，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4) 负责辖区内建设工程规划验线、验收工作。

(5) 负责辖区内规划建设档案资料的收集、保管和利用等工作。

(6)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中山市城乡规划 2019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3 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 2 个预算单位，分别是：中山市历史文化建筑保护管理中心和中山市城乡规划编研指导中心。

第二部分 中山市城乡规划局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中山市城乡规划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187.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8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9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1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0.00
七、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343.6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中山市城乡规划局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2809.3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34.3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8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3187.26	本年支出合计	49	3187.26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中山市城乡规划局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1	0.00
总计	26	3187.26	总计	52	3187.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城乡规划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187.26	3187.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343.62	343.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 休	343.62	343.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 位离退休	64.36	64.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0.45	70.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15	149.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59.66	59.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09.33	2809.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767.26	2767.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767.26	2767.26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城乡规划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187.26	3187.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2.07	42.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2.07	42.0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31	34.3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31	34.3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4.31	34.3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城乡规划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187.26	3145.18	42.0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3.62	343.6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43.62	343.6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 离退休	64.36	64.36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0.45	70.4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15	149.1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59.66	59.66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09.33	2767.26	42.07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767.26	2767.26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767.26	2767.26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城乡规划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187.26	3145.18	42.07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2.07	0.00	42.07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2.07	0.00	42.07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31	34.3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31	34.31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4.31	34.3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中山市城乡规划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187.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343.62	343.62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2809.33	2809.33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中山市城乡规划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34.31	34.31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支出	48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3187.26	本年支出合计	50	3187.26	3187.26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1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中山市城乡规划局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3			
总计	27	3187.26	总计	54	3187.26	3187.2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城乡规划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187.26	3145.18	42.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3.62	343.6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43.62	343.62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4.36	64.36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0.45	70.4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15	149.1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9.66	59.66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09.33	2767.26	42.0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767.26	2767.26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767.26	2767.26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2.07	0.00	42.07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2.07	0.00	42.0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城乡规划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187.26	3145.18	42.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31	34.3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31	34.31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4.31	34.3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城乡规划局

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98.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99
30101	基本工资	254.98	30201	办公费	12.47
30102	津贴补贴	869.90	30202	印刷费	0.56
30103	奖金	1298.35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7
30107	绩效工资	48.14	30205	水费	0.1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9.15	30206	电费	3.9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9.66	30207	邮电费	14.2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31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3.67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75	30211	差旅费	0.0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7.4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06	30214	租赁费	2.5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城乡规划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5.77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5.95	30216	培训费	0.31
30302	退休费	49.9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6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8.14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7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92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6.86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8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7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6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城乡规划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城乡规划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034.19		公用经费合计	110.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城乡规划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50	0.00	3.50	0.00	3.50	5.00	1.19	0.00	0.83	0.00	0.83	0.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城乡规划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城乡规划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 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 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 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中山市城乡规划局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山市城乡规划局 2019 年度总收入 3187.2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187.2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87.2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8943.65 万元，下降 73.73%，主要变动情况：根据中山发[2019]1 号文件，中山市城乡规划局在 2019 年完成机构改革，其职责、资产等全部转入中山市自然资源局，中山市城乡规划局不再保留。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306.9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变动情况：根据中山发[2019]1 号文件，中山市城乡规划局在 2019 年完成机构改革，其职责、资产等全部转入中山市自然资源局，中山市城乡规划局不再保留。

3.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山市城乡规划局 2019 年度总支出 3187.26 万元，其中本

年支出 3187.2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3145.1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504.17 万元，下降 44.33%，主要变动情况：根据中山发[2019]1 号文件，中山市城乡规划局在 2019 年完成机构改革，其职责、资产等全部转入中山市自然资源局，中山市城乡规划局不再保留。

2. 项目支出 42.0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439.50 万元，下降 99.35%，主要变动情况：根据中山发[2019]1 号文件，中山市城乡规划局在 2019 年完成机构改革，其职责、资产等全部转入中山市自然资源局，中山市城乡规划局不再保留。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山市城乡规划局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3187.2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87.2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7636.75 万元，下降 70.55%；主要变动情况：根据中山发[2019]1 号文件，中山市城乡规划局在 2019 年完成机构改革，其职责、资产等全部转入中山市自然资源局，中山市城乡规划局不再保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306.9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变动情况：根据中山

发[2019]1号文件，中山市城乡规划局在2019年完成机构改革，其职责、资产等全部转入中山市自然资源局，中山市城乡规划局不再保留。

（二）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山市城乡规划局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3187.2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187.2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3811.88万元，下降54.46%，主要变动情况：根据中山发[2019]1号文件，中山市城乡规划局在2019年完成机构改革，其职责、资产等全部转入中山市自然资源局，中山市城乡规划局不再保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山市城乡规划局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19万元，完成预算8.50万元的14.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83万元，完成预算3.50万元的23.7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36万元，完成预算5万元的7.20%。

2019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根据中山发[2019]1号文件，中山市城乡规划局在2019年完成

机构改革，其职责、资产等全部转入中山市自然资源局，中山市城乡规划局不再保留。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83万元，占69.75%；公务接待费支出0.36万元，占30.2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机关及下属2个单位出国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8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2019年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0.83万元，2019年局下属1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车辆的加油和维修保养。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36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餐费支出。2019年，局机关及下属2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3次，接待人数共28人，主要包括外单位到我局进行调研学习等活动餐费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10.99万元，比预算数减少569.14万元，降低83.6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根据中山发[2019]1号文件，中山市城乡规划局在2019年完成机构改革，

其职责、资产等全部转入中山市自然资源局，中山市城乡规划局不再保留。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中山发[2019]1号文件，中山市城乡规划局在2019年完成机构改革，其职责、资产等全部转入中山市自然资源局，中山市城乡规划局不再保留。中山市城乡规划局2019年绩效管理工作放入中山市自然资源局统筹安排。

绩效自评结果。根据中山发[2019]1号文件，中山市城乡规划局在2019年完成机构改革，其职责、资产等全部转入中山市自然资源局，中山市城乡规划局不再保留。中山市城乡规划局

2019 年绩效管理工作放入中山市自然资源局统筹安排。

以省级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根据中山发[2019]1 号文件，中山市城乡规划局在 2019 年完成机构改革，其职责、资产等全部转入中山市自然资源局，中山市城乡规划局不再保留。中山市城乡规划局 2019 年绩效管理工作放入中山市自然资源局统筹安排。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